

证券代码：839391

证券简称：金恒新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8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0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薛鸿雁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同意签署持续督导解除协议。公司将在该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正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承接主办券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公司决定聘请天风证券为主办券商并进行持续督导，并就持续督导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与其签署《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书》（附生效条件），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开源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并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原主办券商开源证券变更为天风证券，为能高效、有序完成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的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焦作金鑫恒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